

证券代码：838163

证券简称：方大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3-002

## 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。经事后审核发现，该公告存在错漏，对披露的《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》中涉及的相关内容进行更正，现更正如下：

#### 更正前：

#### 四、验资情况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出具了致同验字（2023）第 110C000003 号《验资报告》，截至 2023 年 1 月 3 日止，公司已收到许硕、安淑敬等 64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757.76 元。

#### 更正后：

#### 四、验资情况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于 2023 年 1 月 4 日出具了致同验字（2023）第 110C000003 号《验资报告》，截至 2023 年 1 月 3 日止，公司已收到许硕、安淑敬等 64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757.76 万元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司原公告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。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。

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我公司深表歉意！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方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月16日